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ST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6)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杜依雯女士(「杜女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自2018年2月1日起生效。

杜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注意到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杜女士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林瑋錚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自2018年2月1日起生效。

林先生，34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彼任職於香港一間國際審計事務所及上市公司，在審計、會計及金融方面積累逾11年經驗。

董事會向杜女士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林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軍

香港，2018年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建軍先生、楊允先生、王亞剛先生、黃培坤先生及王薇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永權博士、謝亞芳女士及王一江教授。